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NTIA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85)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

受二零二零年初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爆發的影響，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被延後，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全部完成，而為使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瞭解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決定於計劃公告日期先發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本公司將在可確定審核程序完成後隨即就於審核程序完成後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刊發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下簡稱「**本年度**」或「**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2(a)	175,507	1,134,936
銷售成本		<u>(658,908)</u>	<u>(924,459)</u>
毛(虧)利		(483,401)	210,477
其他收入	2(b)	25,904	38,54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3,469)	(128,191)
一般及行政開支		(701,396)	(422,199)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u>(146,584)</u>	<u>(1,479,954)</u>
經營虧損		(1,418,946)	(1,781,327)
財務成本	4	(142,748)	(205,69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6)	—
應付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	16,524
沒收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支付之按金		—	(3,000)
無形資產減值		(14,124)	(59,419)
商譽減值	8	<u>(120,110)</u>	<u>(897,375)</u>
除稅前虧損		(1,695,954)	(2,930,295)
稅項	5	<u>837</u>	<u>(16,381)</u>
年內虧損		<u>(1,695,117)</u>	<u>(2,946,676)</u>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帳之項目：			
指定於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u>(14,295)</u>	<u>(34,239)</u>
		<u>(14,295)</u>	<u>(34,239)</u>
會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帳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8,839)</u>	<u>(53,474)</u>
		<u>(8,839)</u>	<u>(53,474)</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23,134)</u>	<u>(87,713)</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1,718,251)</u>	<u>(3,034,389)</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541,664)	(2,835,001)
非控股權益		<u>(153,453)</u>	<u>(111,675)</u>
		<u>(1,695,117)</u>	<u>(2,946,676)</u>
全面虧損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561,852)	(2,909,675)
非控股權益		<u>(156,399)</u>	<u>(124,714)</u>
		<u>(1,718,251)</u>	<u>(3,034,389)</u>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	7	<u>(13.99)</u>	<u>(25.49)</u>
每股攤薄虧損	7	<u>(13.99)</u>	<u>(25.4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360	82,029
使用權資產		24,121	—
無形資產		52,102	67,873
商譽	8	123,982	244,09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692	—
指定於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	9	218,966	233,261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	10	—	20,285
已質押銀行存款		2,950	1,808
遞延稅項資產		3,567	3,828
		<u>492,740</u>	<u>653,176</u>
流動資產			
存貨		217,780	201,835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	10	165,559	2,262,871
應收貸款	11	—	149,6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71,227	709,258
應收所得稅		1,648	3,004
已質押銀行存款		4,553	9,451
銀行結存及現金		225,912	335,913
		<u>986,679</u>	<u>3,671,94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24,939	448,524
租賃負債		9,608	—
應繳所得稅		41,787	42,504
計息借貸	14	445,067	1,324,863
承兌票據	15	475,928	645,975
可換股債券		696,646	672,117
		<u>2,093,975</u>	<u>3,133,983</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1,107,296)</u>	<u>537,95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14,556)</u>	<u>1,191,13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783	—
計息借貸	14	—	121
遞延稅項負債		4,088	4,609
承兌票據	15	—	90,662
		<u>18,871</u>	<u>95,392</u>
(負債)資產淨值		<u><u>(633,427)</u></u>	<u><u>1,095,742</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11,022	11,022
儲備		<u>(679,150)</u>	<u>893,30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668,128)	904,322
非控股權益		<u>34,701</u>	<u>191,420</u>
(虧絀)股權總值		<u><u>(633,427)</u></u>	<u><u>1,095,742</u></u>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主要會計政策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惟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

編製基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107,296,000港元，負債淨額約為633,427,000港元。該等條件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現金流量預測，當中涵蓋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五個月之期間。彼等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履行其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十五個月內到期之財務責任，及於成功實施下列將為本集團帶來充足融資及經營現金流入的措施後持續遵守契諾：

(i) 自一間財務機構取得額外融資；(ii) 本集團已取得控股股東及若干由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之承諾函，確認彼等將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履行於未來十五個月內到期之現時及未來財務責任；(iii) 本集團將積極尋求額外融資，包括但不限於股本及債務融資以及銀行借貸；(iv) 本集團將繼續與本集團的債權人進行磋商，以延長本集團到期流動負債的還款期限；(v) 董事將繼續採取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行政開支及營運成本；(vi) 本集團正透過資產重組方式積極重組物聯網（定義見下文）業務，以出售並無利潤的附屬公司的股權，並盡力與潛在賣方磋商收購一家從事內地投資管理及諮詢以及金融科技業務的公司，進而提升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屬妥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是否有能力獲得必要的融資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將取決於本集團能否在需要時獲得融資，而能否實現取決於本集團的業績，以及本集團能否自經營及計劃中錄得充足的現金流量以控制成本，而能否實現則取決於市場表現。

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以就可能產生的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無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與二零一八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惟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有關且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有關所得稅處理方法之 不確定因素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確認外，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按分類之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a) 收益		
<u>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u>		
銷售產品	589,029	788,430
提供服務	339,037	445,472
	<u>928,066</u>	<u>1,233,902</u>
<u>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u>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 」）之財務資產 之股息收入	—	52,547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12,571	2,318
出售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766,758)	(167,523)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628	13,692
	<u>(752,559)</u>	<u>(98,966)</u>
	<u><u>175,507</u></u>	<u><u>1,134,936</u></u>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b) 其他收入		
遞延首日收益攤銷(附註15)	8,922	11,070
政府補助(附註)	7,984	13,667
來自財務機構之利息收入	1,992	10,627
其他	7,006	3,176
	<u>25,904</u>	<u>38,540</u>

附註：政府補助指對本公司若干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作出之獎勵，毋須遵守其他義務及條件。

3. 分類資料

下文是基於為將資源分配至各分類及評估該等分類之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的資料，按經營分類對本集團收益及業績進行之分析。此亦為本集團安排及組織之基礎。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以下四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類：

- (a) 整合智能物聯網解決方案(「**物聯網解決方案**」)
- (b) 人機互動商業終端(「**人機互動**」)
- (c) 智能檔案服務(「**智能檔案服務**」)
- (d) 證券及其他投資(「**投資**」)

本集團其他經營分類並不達到釐定可報告分類之任何量化最低要求。該等其他經營分類之資料已計入「未經分配」一欄。

分類業績指各可報告分類之業績，當中並無分配財務成本。以下分析為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作出報告之方法，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各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所有直接分部資產及負債根據有關可報告分部分類，而餘下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未分配企業資產及負債。

按業務分類

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按可報告分類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聯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機互動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智能 檔案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某一時點銷售產品	74,082	514,947	—	—	—	589,029
隨時間提供服務	138,428	8,016	192,593	—	—	339,037
	<u>212,510</u>	<u>522,963</u>	<u>192,593</u>	<u>—</u>	<u>—</u>	<u>928,066</u>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	—	—	12,571	—	12,571
出售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淨額	—	—	—	(766,758)	—	(766,758)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	—	—	—	1,628	1,628
	<u>—</u>	<u>—</u>	<u>—</u>	<u>(754,187)</u>	<u>1,628</u>	<u>(752,559)</u>
總收益	<u>212,510</u>	<u>522,963</u>	<u>192,593</u>	<u>(754,187)</u>	<u>1,628</u>	<u>175,507</u>
經營業績						
分類業績	<u>(383,475)</u>	<u>(92,989)</u>	<u>22,247</u>	<u>(912,467)</u>	<u>(186,522)</u>	<u>(1,553,206)</u>
財務成本						<u>(142,748)</u>
除稅前虧損						<u>(1,695,954)</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聯網解決方案	人機互動	智能檔案服務	投資	未經分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某一時點銷售產品	125,319	663,111	—	—	—	788,430
隨時間提供服務	213,537	6,185	225,750	—	—	445,472
	<u>338,856</u>	<u>669,296</u>	<u>225,750</u>	<u>—</u>	<u>—</u>	<u>1,233,902</u>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	—	—	52,547	—	52,547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	—	—	2,318	—	2,318
出售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已變現虧損淨額	—	—	—	(167,523)	—	(167,523)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	—	—	—	13,692	13,692
	<u>—</u>	<u>—</u>	<u>—</u>	<u>(112,658)</u>	<u>13,692</u>	<u>(98,966)</u>
總收益	<u>338,856</u>	<u>669,296</u>	<u>225,750</u>	<u>(112,658)</u>	<u>13,692</u>	<u>1,134,936</u>
經營業績						
分類業績	<u>(1,131,541)</u>	<u>13,640</u>	<u>27,179</u>	<u>(1,596,798)</u>	<u>(37,077)</u>	<u>(2,724,597)</u>
財務成本						<u>(205,698)</u>
除稅前虧損						<u>(2,930,295)</u>

4. 財務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承兌票據利息(附註15)	42,782	53,067
可換股債券利息	53,444	70,094
計息借貸利息	45,559	82,527
	<hr/>	<hr/>
按攤銷成本列帳之財務負債利息開支	141,785	205,688
租賃負債利息	963	—
融資租賃債務之融資費用	—	10
	<hr/>	<hr/>
	142,748	205,698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之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或產生稅務虧損，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非下文另有指明，否則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其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八年：25%)之法定稅率計算。

本公司六間(二零一八年：七間)中國附屬公司獲地方稅務機關正式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於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之期間可享有三年期15%(二零一八年：15%)之減免稅率。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為合資格軟件企業，可根據當時有效之稅務法規由首個獲利年度(就中國稅務層面而言)起享有免繳兩年稅項之稅務優惠期，隨後三年可減免50%稅項(須經每年檢討)。此中國附屬公司之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一六年。因此，該附屬公司免繳二零一七年企業所得稅，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按12.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由二零二一年起按2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預扣稅指中國稅務機關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分派之股息所收取的稅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5,051)	(10,57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5,084</u>	<u>4,110</u>
	<u>33</u>	<u>(6,464)</u>
預扣稅	<u>—</u>	<u>(31,878)</u>
遞延稅項	<u>804</u>	<u>21,961</u>
年內稅項抵免(開支)	<u><u>837</u></u>	<u><u>(16,381)</u></u>

6.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分子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u>(1,541,664)</u></u>	<u><u>(2,835,001)</u></u>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分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年內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11,022,580</u></u>	<u><u>11,123,292</u></u>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計及本公告附註16所載於相關年度購回股份所產生之影響。
- (b)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已剔除其他潛在攤薄普通股，原因為計入該等普通股會有反攤薄影響或特定條件尚未達成。

8. 商譽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帳面金額對帳		
於報告期初	244,092	1,141,467
減值虧損	<u>(120,110)</u>	<u>(897,375)</u>
於報告期末	<u>123,982</u>	<u>244,09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41,467	1,341,467
累計減值虧損	<u>(1,217,485)</u>	<u>(1,097,375)</u>
	<u>123,982</u>	<u>244,092</u>

9. 指定於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之 非上市股本證券	<u>218,966</u>	<u>233,261</u>

10.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6,243	1,696,636
香港境外上市之債券	—	348,765
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計量		
財富管理產品，非上市	12,863	55,565
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之非上市股本證券	121,790	136,212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之非上市股本證券	24,663	25,693
非上市合夥投資	—	20,285
	<u>165,559</u>	<u>2,283,156</u>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65,559	2,262,871
非流動部分	—	20,285
	<u>165,559</u>	<u>2,283,156</u>

11. 應收貸款

借款人獲授之貸款須按照還款時間表償還。有關結餘包括源於下列各項之應收貸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貸款	175,833	194,276
減：虧損備抵	<u>(175,833)</u>	<u>(44,667)</u>
	<u>—</u>	<u>149,609</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324,744	452,323
減：虧損備抵	<u>(104,088)</u>	<u>(134,483)</u>
	<u>220,656</u>	<u>317,840</u>
應收票據	<u>1,377</u>	<u>2,337</u>
其他應收款項		
向供應商預付之款項，扣除虧損備抵	85,667	225,419
預付款項	2,262	4,030
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扣除虧損備抵	<u>61,265</u>	<u>159,632</u>
	<u>149,194</u>	<u>389,081</u>
	<u><u>371,227</u></u>	<u><u>709,258</u></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第三方貿易應付款項	<u>189,224</u>	<u>215,548</u>
應付票據	<u>15,304</u>	<u>25,824</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	88,266	87,582
應付利息	48,822	31,364
其他應付帳款	45,743	51,635
已收貿易按金	<u>37,580</u>	<u>36,571</u>
	<u>220,411</u>	<u>207,152</u>
	<u><u>424,939</u></u>	<u><u>448,524</u></u>

14. 計息借貸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貸，無抵押及有擔保		5,593	28,405
銀行借貸，有抵押及無擔保		2,237	14,801
銀行借貸，有抵押及有擔保	(a)	180,000	200,000
銀行借貸，無抵押及無擔保		2,237	—
孖展貸款，有抵押及無擔保		—	685,499
來自一名第三方之貸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5,000	5,000
來自財務機構之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b)	250,000	391,000
融資租賃債務		—	279
		445,067	1,324,984
計息借貸之到期情況如下：			
一年內		445,067	1,324,863
二至五年		—	121
		445,067	1,324,984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分		(445,067)	(1,324,863)
非流動部分		—	121

附註：

(a) 銀行借貸，有抵押及有擔保

該等銀行借貸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5.6厘(二零一八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4.6厘)計息。該等銀行借貸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押記作抵押，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擔保(二零一八年：相同)。該等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二零一八年：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到期)。

(b) 來自財務機構之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該筆應付財務機構之貸款25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50,000,000港元)以企展控股有限公司(「企展」，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作抵押，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擔保，按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港元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2厘計息(二零一八年：相同)。該等貸款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二零一八年：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到期)。

於二零一八年，應付財務機構之餘下貸款141,000,000港元由一個證券帳戶作抵押，該證券帳戶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市值約為451,396,000港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擔保，並按固定利率6.625厘計息。該等貸款已於年內悉數償還。

15. 承兌票據

	債務部分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遞延首日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23,221	13,416	736,637
年內利息支出(附註4)	42,782	—	42,78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承兌票據應付利息	(29,291)	—	(29,291)
遞延首日收益攤銷(附註2(b))	—	(8,922)	(8,922)
結算	(265,278)	—	(265,27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1,434	4,494	475,928

16. 股本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於報告期初及於報告期結束日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00,000</u>	<u>5,000,000</u>	<u>5,000,000,000</u>	<u>5,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報告期初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u>11,022,580</u>	<u>11,022</u>	11,148,390	11,148
已購回及已註銷股份	<u>—</u>	<u>—</u>	<u>(125,810)</u>	<u>(126)</u>
於報告期結束日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u>11,022,580</u>	<u>11,022</u>	<u>11,022,580</u>	<u>11,022</u>

於本年度，根據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本公司於聯交所合共購回270,000股股份，其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股份已註銷及確認為庫存股份。就購回該等股份之總代價約為6,000港元，該款項已從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中扣減。

17. 其他事項及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其他事項及於報告期結束日後進行之事項概述如下：

(a) 配售企展新股份(其構成本公司之視作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企展完成其配售事項，合共105,301,796股企展配售股份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49港元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產生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410,000港元(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擬用作企展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企展分別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景百孚先生(「景先生」)間接擁有約32.27%及12.03%權益。連同景先生之12.03%投票權，本公司擁有企展44.30%投票權。董事會已評估有關變動，並認為本公司仍對企展擁有實質控制權，而企展之財務業績將繼續於本公司財務業績內綜合入賬。

有關配售企展新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之公告。

(b) 洽談收購業務及出售附屬公司

洽談收購業務

本公司正努力與一位潛在賣方磋商收購一家於中國大陸經營投資管理及諮詢和金融科技業務的公司(「目標公司」)。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1)投資管理及投資諮詢；2)金融科技業務：專注於智能投顧、大數據平臺及雲端服務。

洽談收購業務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洽談出售附屬公司

本公司正與若干潛在買家洽談出售附屬公司，即青島嘉盛泰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光遠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微應軟件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海億康科技有限公司。

洽談出售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四份有關公告。

(c) 針對本公司股東的清盤令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得悉，破產管理署向本公司發出兩份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函件，列明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二零一月二十二日對 Better Joint Venture Limited 及 Mystery Idea Limited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下達清盤令。

有關針對本公司股東的清盤令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d) 本公司之清盤呈請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接獲一份有關結欠若干個人債券持有人之若干聲稱債務之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清盤呈請(公司清盤案件2020年第63號)(「該呈請」)。該呈請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聆訊。本公司正就該呈請尋求專業法律意見。

有關該呈請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之公告。

(e) COVID-19 之影響

COVID-19 近日獲定性為全球大流行，對市場氣氛造成不利影響，並給全球各地帶來挑戰。本集團持續密切留意大流行之發展，並採取一切可行合理措施，以減低本集團業務所受之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直到二零二零年初雙方達成協議，中美之間的貿易戰才得以解決。由於對 COVID-19 的擔憂持續升溫的影響，中港兩地的經濟狀況預計將迷霧重重。由於全球商業市場不明朗，包括中國大陸及香港在內的全球股市遭受嚴重打擊。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股市，並對證券投資採取更為審慎的態度。

此外，中國信息技術行業競爭激烈，預計將對本集團的物聯網解決方案業務及相關業務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物聯網業務的營運預計未來幾年仍將充滿挑戰。本集團將在未來數年內致力擴大客戶基礎，改善該分類的財務表現。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密切關注利潤較高的業務分類的前景，將股東的利益最大化。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積極進取，在中國物聯網領域整合現有資源及優化業務組合，將資金及管理資源聚焦於核心主營業務上。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曾進行下列主要業務活動：

物聯網業務

本集團之主營業務主要分佈在面向企業之物聯網體系中之雲端計算和數據處理分析(「雲」)、通訊基礎設施與技術(「管」)和終端計算(「端」)三個環節。

本集團之物聯網業務可進一步分為三個分類，即(i) 物聯網解決方案；(ii) 人機互動；及(iii) 智能檔案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物聯網解決方案業務之本年度分類虧損約為383,5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分類虧損約1,131,500,000港元下跌約66.1%。智能檔案服務業務之本年度分類溢利下降至約22,2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約27,200,000港元減少約18.4%。人機互動業務之分類溢利由二零一八年的13,600,000港元下跌約783.8%至本年度分類虧損約93,000,000港元。

物聯網解決方案分類之商譽減值

隨著中美貿易戰從商品擴散至服務，對中國物聯網解決方案分類帶來不利因素，同時更削弱了最終客戶對物聯網解決方案市場之信心。此外，對新加入及現有市場參與者之管制日益增加，進一步增加企業現有及潛在客戶業務發展之難度。隨著客戶數量減少，加上市場競爭激烈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物聯網解決方案業分類於二零一九年面對重重挑戰。

該等情況顯示，過往年度因收購物聯網解決方案分類下之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屬必要。本集團已根據如上文所論述之現時情況，於財務預測中就該等已收購附屬公司之溢利作出下行調整。本年度已確認分別約120,100,000港元及約14,100,000港元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證券投資業務

本集團投資於多項財務工具之短期及長期投資。於本年度，本集團因出售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錄得已變現虧損淨額約766,800,000港元，及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之虧損約146,6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重大投資(即帳面金額佔本集團資產總值超過5%之投資)如下：

本集團於Co-Lead Holdings Limited(「Co-Lea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之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Co-Lead之8.58%股本權益(二零一八年：8.58%)之公平值218,9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33,261,000)被分類為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所載之指定於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o-Lead之公平值減少14,2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4,239,000港元)已於公平值儲備(不重新分類)中確認。Co-Lead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Co-Lead之投資之帳面金額佔本集團持有之資產總值之14.8%(二零一八年：5.4%)。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本集團與Satinu Resources Group Limited(「Satinu」，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須按代價175,000,000港元透過發行承兌票據收購Satinu 2.11%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九年，由於向其他投資者配發新股份，故本集團於Satinu之股本權益由2.11%攤薄至1.76%。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Satinu之1.76%股本權益之公平值121,7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6,212,000港元)被分類為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載之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Satinu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整合財務服務、證券經紀服務、借貸、證券及其他直接投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於Satinu投資之公平值虧損14,42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5,028,000港元)已於損益帳中確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Satinu之投資之帳面金額佔本集團持有之資產總值之8.2%(二零一八年：3.1%)。

貸款業務

本集團向多名借款人提供短期貸款。該等短期貸款按年利率介乎5厘至18厘計息。於本年度，貸款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約1,600,000港元之貸款利息收入。

財務回顧

本年度業績

於本年度，中美貿易戰已演變為科技冷戰且愈演愈烈。中國物聯網產業等新興技術面對巨大挑戰。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34,900,000港元減少至約175,500,000港元，按年減少84.5%。收益減少主要源自下列業務之收益出現變動所致：

業務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
物聯網解決方案	212.5	338.9	(126.4)	(37.3)
人機互動	523.0	669.3	(146.3)	(21.9)
智能檔案服務	192.6	225.8	(33.2)	(14.7)
投資	(754.2)	(112.7)	(641.5)	569.2

本集團錄得除稅前虧損約1,696,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除稅前虧損約2,930,300,000港元)，主要源於下列因素所致：

- 錄得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146,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1,480,000,000港元)；
- 商譽減值約120,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897,400,000港元)；及
-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以及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備抵因本集團若干主要客戶及債務人所致而分別增加至約52,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18,400,000港元)、130,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4,400,000港元)及268,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原因為該等款項已逾期，且董事會認為該等客戶之還款能力已大幅減弱。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借貸及負債資產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986,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671,900,000港元)及約2,094,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3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之流動資金比率約為0.47倍，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17倍。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現金資源及計息借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已質押銀行存款)維持於約233,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7,2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存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內支付貸款所致。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以借貸及長期債務(包括承兌票據)總額除以借貸及長期債務(包括承兌票據)虧絀總額之百分比列示)為162.8%(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及長期債務(包括承兌票據)總額除以借貸及長期債務(包括承兌票據)權益總額為71.4%)。負債資產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內虧損約1,696,000,000港元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1,479,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25,100,000港元)及約2,112,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29,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之債務比率約為1.43倍，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0.75倍。

本集團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95,7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淨值約633,400,000港元。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從金融機構及一家銀行所取得為數43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1,000,000港元)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其中(i)為數18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0,000,000港元)之銀行借貸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景百孚先生(「景先生」)擔保，並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押記作抵押；(ii)14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由景先生擔保，並以一個證券戶口作抵押；及(iii)為數250,000,000港元之銀行借貸由景先生擔保，並以203,854,292股企展股份作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未轉換本金結餘為數約696,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2,100,000港元))由景先生擔保，並以本集團附屬公司Elite Dynamic Enterprises Limited及佳杰企業有限公司之全部股份作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質押銀行存款，作為就貿易融資信貸及本集團所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資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淨值約12,3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為數6,000,000港元之計息借貸之抵押)。

董事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及財務表現，並已採取措施改善本集團之現金流量。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於報告期結束後十五個月到期時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原因如下：(i)本集團正從一間財務機構取得額外融資；(ii)持續發展及改善本集團於物聯網、人機互動、智能檔案服務及證券投資方面之業務；及(iii)本集團已取得景先生及若干由景先生控制之公司之承諾函，確認彼等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有必要讓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之舉。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資本架構於本年度並無變動。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1,022,580.53港元，而已發行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數目為11,022,580,530股。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營運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而本集團於中國之收益及經營成本以本集團進行銷售或產生成本之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認為，在港元兌美元匯率仍然掛鈎之期間，本集團面對之美元外匯波動風險不大。因此，董事認為貨幣風險並不重大。故此，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無必要使用對沖工具。董事將持續監察本集團面對之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貨幣風險。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重大收購及出售

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並無失去控制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企展42.99%股本權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聯交所以代價總額14,365,000港元增購17,802,000股企展股份，相當於企展3.38%股本權益，而本集團於企展之股本權益增加至46.3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聯交所以所得款項總額13,862,000港元出售40,302,000股企展股份，相當於企展7.65%股本權益。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重大收購或出售。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僱員、薪酬政策及退休福利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1,350名僱員(包括董事)駐於香港及中國。僱員薪酬、花紅、購股權計劃及培訓政策按個人表現及經驗和參照市場水平釐定。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就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保障、資助教育及培訓計劃以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營辦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於市場合共購回其本身270,000股股份，總代價(未計交易成本及開支前)為約6,000港元，其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股份被註銷及確認為庫存股份。經考慮本集團之現金儲備，董事相信股份購回將會優化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為其股東提升價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022,580,530股，而已發行股本約為11,023,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自訂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加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提升本集團整體之企業管治標準，確保於合適及適當之時參考建議最佳常規採用進一步之標準。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郭瑋瓏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後，本公司公司並無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能已由執行董事履行。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其現行架構及委任合適人選履行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之需要。

守則條文第A.4.1訂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鴻先先生及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小滿先生、黃欣先生及梁家鈿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辭任)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全體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並接受重選。

守則條文D.1.4規定董事應清楚瞭解現行的授權安排，因此，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列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鴻先先生、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濤先生、郭瑋瓏先生及侯影女士(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辭任)，以及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小滿先生、黃欣先生及梁家鈿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辭任)並無任何服務合約或委任函。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是否需要訂立正式委任函及服務合約。

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其亦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視情況而定)之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陳鴻先先生由於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3.25條

黃欣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的最低人數要求。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不足，本公司亦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載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之最低人數及組成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3.25條有關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規定。

本公司將採取所有必要措施以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起計三個月內符合上述規定，以及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之操守守則。全部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鴻先先生及陳增武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受COVID-19爆發的影響，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全部完成本年度之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而為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瞭解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董事會決定於先前於計劃公告日期發佈本公司本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本公司將在完成審核程序後刊發有關經審核業績之公告。

進一步公告

於審核程序完成後，本公司將就本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比較的重大差異(如有)刊發進一步公告。另外，倘確定完成審核程序中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在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登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網址 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網址 <http://www.rentiantech.com>)。任何有關本公司全年業績之進一步公告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上述網站。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以供審閱。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公司本年度的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亦未經核數師同意。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錢楓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錢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鴻先先生
陳增武先生

* 僅供識別